

中國醫藥滙編

卷一



蔡陆仙 编

中國醫藥匯考

二

北京市中国书店

張仲景傷寒論卷七

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九

△太陽病二日反躁，反襲其背而大汗出，火熱入胃，胃中水竭，躁煩必發譫語，十餘日振慄自下利者，此爲欲解也。故其汗從腰已下不得汗，欲小便不得，反嘔，欲失溲，足下惡風，大便鞭，小便當數，而反不數及多，大便已，頭卓然而痛，其人足心必熱，穀氣下流故也。（襲，音尉。譫，讀同。按火熱之火字，方中行本作大字。穀氣之穀字，李續文本作火字。唐容川曰：「此節文理繁奧，或有錯簡，或章句不應相連，又似當分作兩節解，義難通貫，當闕疑以待考。」）

張隱菴曰：「自此以下凡十一節，皆論火攻之誤。蓋火爲陽，水爲陰，太陽爲諸陽主氣，而上合君火之神，不可妄用火攻者也。高子曰：「此節分二段看：太陽病至此爲欲解也一段，言陽明得少陰之氣而自解；下段言少陰得陽明之氣相濟，而釋所不解之義。」太陽病二日者，病在陽明也。反躁者，病在陽而反見少陰之氣化也。夫病在於陽，證見於陰，宜交濟其陰陽，而調和其上下，令反襲其背

而使大汗出，津液外泄，火熱入胃，則胃中水竭，陰陽上下愈不相濟而燥煩矣。火傷神氣，必發譫語，至十餘日，當少陰主氣之期，振慄自下利者，陽明之燥熱，得少陰陰津以和之。陰陽上下自相交合，爲欲解也。此言陽亢於上，得少陰之陰氣而自解也。夫未解之時，火熾其背而大汗出，故其汗從腰以下不得汗，氣不下化，故欲小便不得，反上逆而嘔，陰氣不升，故欲失溲而足下惡風，胃中水竭，故大便鞭。夫大便鞭則小便當數，而反不數及多；及多者，不多也。夫小便少則津液當還入胃中，不久必大便。夫所謂振慄自下利者，乃大便已頭卓然而痛之謂也。蓋陽明之氣在上，足心乃少陰腎藏之湧泉，其人足心必熱，以陽明穀神之氣下流，而交於陰故也。此言少陰得陽明之氣，兩相交濟，而釋，取以解之意也。上下用二故字，義可知矣。』

柯韻伯曰：『太陽病經二日，不汗出而燥煩，此大青龍證也。不知發汗而兼以清火，而反以火熾其背；背者，太陽之部也。太陽被火迫，因轉屬陽明。胃者，陽明之府，水穀之海也。火邪入胃，胃中水竭，尿必燥硬，煩躁不止，譫語所由發也，非調胃承氣下之，胃氣絕矣。十餘日，接大汗出來，蓋其人雖大汗出，而火熱未入胃中，胃中無恙。譫語不發，煩躁已除，至二候之後，火氣已衰，陽氣微，故振慄而解，陰氣復，故自利而解，此陰陽自和而自愈者也。故其汗至末，是倒斂法，釋未利未解前證，邇其因而

究其由也。言所以能自下利者，何以故？因其自汗出時，從腰以下不得汗，夫腰以下爲地，地爲陰，是火邪未陷入於陰位也。二腸膀胱之津俱未傷也。欲小便不得而反嘔，欲失溲，此非無小便也，其津液在上焦，欲還入胃中故也。凡大便秘者，小便當數而不多，今小便反不數而反多，此應前欲小便不得句，正以明津液自還入胃中而下利之意也。利是通利，非瀉利之謂，觀大便已可知矣。頭爲諸陽之會，卓然而痛者，陰氣復則陽氣虛也。足心必熱，反應足下惡風句，前大汗出則風已去，故身不惡風，汗出不至足，故足下惡風也。今火氣下流，故足心熱，火氣下流，則穀氣因之下流，故大便自己利也。大便已頭疼，可與小便已陰痛者參之，欲小便不得，反失溲，小便當數，反不數反多，與後條小便難，小便利，俱是審其陰氣之虛不虛，津液之竭不竭耳。

金鑑曰：『太陽病中風傷寒二者不躁，今反躁者，是不得汗出而躁，大青龍湯證也。不以青龍湯發汗，反以火劫熨背，逼汗大出，火邪入胃，胃熱水竭，則煩躁譫語所必發也。十有餘日，邪正相持，持久必爭，爭必振慄作解，然解非汗出及下利，邪無從解也。若自下利，此爲欲從裏解也。若自汗出，此爲欲從表解也。今十餘日不自下利，而有欲小便不得，反嘔，欲失溲者，是裏不解也。不自汗出而下身無汗，足下惡風者，是表不解也。裏不解者，大便秘，小便當數，而反不數，則知水留胃中，久必潤腸，

其久積之大便，自應多下而解也。及多大便已，雖小便不得，諸病不解，其頭卓然而痛，是裏解未悉解也。表未悉解者，是因火逼汗出，而從腰已下不得汗，乃上解而下未解也。故有小便不得，諸在下之病，今雖裏解，而其人頭卓然而痛者，是表之餘邪上逆也。足心必熱者，裏之餘熱下流也。穀氣者，即胃氣也，言胃中熱氣隨大便而下流也。此病皆由妄行火劫至變，難以拘定成規，當診犯何逆，隨證治之可也。」

陳修國曰：『太陽病二日，正當陽明主氣之期，以太陽之病，而得陽明之氣，陽極似陰，故擾動不安而反躁，醫者誤認爲陰躁，而反以火熨其背，背爲陽，陽得火熱而大汗出，汗乃胃中水穀之津，火熱入胃，則胃中之水津竭，遂下傷水陰之氣而躁，上動君火之氣而煩，中亡胃中之津，必發譫語，十餘日又值少陰主氣之期，得少陰水陰之氣以濟之，則陰氣復而陽熱除，先見振慄之象，旋而大便自下利者，此爲陽明得少陰之氣，陰陽和而欲解也。且夫陰陽之氣，玄妙難言也。而以一身之部位論，則身半以上爲陽，身半以下爲陰，若陽在上而不得下交於陰，故其汗從腰以下不得汗，欲小便不得，反嘔。陰在下而不得上交於陽，故欲失洩，足下惡風，然上下所以不交者，實在胃實以隔之前。此止是胃中竭，後此則爲大便硬，硬者必以法通之，不得拘於大便鞭，小便當數，而反不數及多，印板

套語，謂津液當逆胃中，而不必遽通也。通之之後，得大便利，則燥結去，火邪泄，於是陰氣旋轉而上升，其頭卓然而痛，陽氣光明而下濟，其人足下必熱，此穀氣下流故也。『此章凡十一節，皆言火攻之誤，以明太陽爲諸陽主氣，陽爲火，不可以火攻之也。即不用火，而羌獨荊防姜附桂茶之類皆是也。』

△太陽病中風，以火劫發汗，邪風被火熱，血氣流溢，失其常度，兩陽相薰灼，其身發黃，陽盛則欲衄，陰虛則小便難，陰陽俱虛竭，身體則枯燥，但頭汗出，劑頸而還，腹滿微喘，口乾咽爛，或不大便，久則譫語，甚者至嘔，手足躁擾，捻衣摸牀，小便利者，其人可治。（嘔，於月切。擾，爾紹切。捻，諸協切。摸，末各切。按微喘之微字，方中行本作而字。柯韻伯本，身體則枯燥，但頭汗出，劑頸而還十三字，在兩陽相薰灼句下，口乾之乾字作渴字。張蓋仙曰：「此證純陽無陰，何得云陰陽俱虛竭，是必後人有誤。」）

柯韻伯曰：『太陽中風，不以麻黃膏龍發汗，而以火攻其汗，則不須言風邪之患，當知火邪之利害矣。血得熱則流，氣得熱則溢，血氣不由當度，而變由生也。風爲陽邪，火爲陽毒，所謂兩陽也。兩陽相灼，故即見兩陽合明之病。身體枯燥，身無汗也，故身發黃。頭汗至頸，故但身黃而頭至頸不黃也。首爲元陽之會，不枯燥是陽未虛竭，有汗出是陰未虛竭，此兩陽尙重於形身，而未內灼於臟腑也。此

血氣流溢之輕者，若其人陽素盛者，因重灼而傷血，其鼻必衄；其人陰素虛者，因重灼而傷津，小便必難。若其人陰陽之氣俱虛竭者，腹滿而喘，口乾咽爛而死者有矣。或胃實而譫語，或手足躁擾而至於捻衣摸床者有矣。皆氣血流溢，失其常度故也。小便利是反應小便難旬。凡傷寒之病，以陽為主，故最畏亡陽，而大逆之病，則以陰為主，故最怕陰竭。小便利者爲可治，是陰不虛，津液未亡，太陽膀胱之氣化猶在也。陽盛陰虛，是火逆一證之綱領，陽盛則傷血，陰虛則亡津，又是傷寒一書之大綱領。

金鑑曰：『太陽病中風，不以桂枝湯汗之，而以火劫發汗，故致生諸逆也。風屬陽邪，被火益熱，故血氣流溢，失其常度也。以風火俱陽，故曰兩陽熏灼，熱蒸血瘀，達於肌表，故其身發黃也。血爲熱迫，故上逆欲衄，陰虛液竭，故小便難，陰陽虛竭，故身體枯燥，陽熱熏灼，陰液止越，故頭汗出，劑頸而還也。熱傳太陰，故腹滿口燥，熱傳少陰，故口乾咽爛，熱壅於胸，故肺熱微喘，熱結於胃，故不大便，愈久則熱益深，故嘔逆譫語，神明昏亂，手足躁擾，捻衣摸床之證見矣。凡此諸壞證，推求其源，皆由邪火逆亂，真陰立亡，多不可治。然或小便利者，則陰氣尚在，故猶爲可治也。可不慎之於始哉！』

黃坤載曰：『太陽中風以火劫發汗，邪風一被火熱，血氣流溢而失其常度，外劫之火，與內鬱之陽，

兩相熏灼，其身發黃，上之陽盛則欲嘔，下之陰虛則小便難，陰液陽津俱至虛竭，身體則枯燥不潤，陽氣下燔，但頭汗出，劑頸而還，裏氣贖鬱而爲脹滿，肺氣壅阻而爲微喘，火炎於上，口乾而咽爛，其時或不大便，久則衝鬱莫泄，濁氣熏心而爲譫語；甚者胃氣冲逆而爲呃噦，或手足躁擾，捻衣摸床。凡此諸證，總以表裏壅遏，熱無泄路，故鬱悶懊憹煩亂如是，宜以辛涼之藥雙泄表裏。若小便利者，是陰氣未絕，其人可治也。『此證濕熱鬱蒸，宜以麻黃石膏泄其表熱，大黃芒硝泄其裏熱，半夏生姜降其逆，猪苓滑石滲其濕，表裏雙清，則神氣慧爽矣。』

△傷寒脈浮，醫以火迫劫之，亡陽，必驚狂起臥不安者，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骨救逆湯主之。

張隱菴曰：『傷寒脈浮，病在太陽之表，以火迫劫，則陽氣外亡矣。亡陽則神失其養，必驚狂而起臥不安也。用桂枝保助心神，龍骨牡蠣救水中之生陽。蜀漆乃常山之苗，從陰達陽，以清火熱。甘草姜棗助中焦水穀之精，以生此神。芍藥苦洩，故去之。夫太陽合心主之神，外浮於膚表，以火迫劫之，此爲逆也。用桂枝加蜀漆牡蠣龍骨湯，啓下焦之生氣，助中焦之穀精，以救外亡之陽，故名曰救逆。』
柯涵伯曰：『傷寒者，寒傷君主之陽也。以火迫劫汗，并亡離中之陰，此爲火逆也。妄汗亡陽者不同，發汗者搖其精，則厥逆筋惕肉瞤，故當用四逆。被火者動其神，則驚狂起臥不安，故當用龍牡。其去

芍藥者，蓋欲以甘草急復心陽，而不須酸味更益營氣也。與發汗後，其人又手自冒心，心下悸，欲得按者，用桂枝甘草湯同意。蜀漆即常山苗，味辛能去胸中邪結氣。此證火氣內迫心包，故須之以逐邪而安正耳。」

黃坤載曰：「汗多亡陽，君火飛騰，神魂失歸，是以驚生。濁氣上逆，化生敗濁，達失心宮，是以狂作。桂枝加蜀漆龍骨牡蠣湯，桂枝甘草，疏木而培中，生姜大棗，補脾而降逆，蜀漆吐腐瘀而療狂，龍骨牡蠣斂神而止驚也。」

△桂枝去芍藥加蜀漆龍骨牡蠣救逆湯方

桂枝 三兩

甘草 二兩

生姜 三兩

大棗 十二枚

蜀漆 三兩洗去腥味辛平

龍骨 四兩

牡蠣 五兩

右爲末。

陳修隱曰：「原本爲末水煮，必有其故。」

李綱文曰：「爲末當是七味。」

以水一斗二升，先煮蜀漆減二升，內諸藥，煮取三升，去滓，溫服一升。

張令韶曰：「傷寒脈浮，病在陽也。太陽與君火相合而爲主神，心爲陽中之太陽，醫以火迫劫亡陽，

亡其君主之陽，非下焦生陽之陽，心爲火迫，則神氣外浮，故如驚狂而不安。桂枝色赤入心，取之以保心氣，佐以龍牡者，取水族之物，以制火邪，取重鎮之物，以治浮越也。芍藥苦平，非亡陽所宜，故去之。蜀漆取通洩陽熱，故先養之。神氣生於中焦水穀之精，故用甘草大棗生姜，以資助中焦之氣也。病在陽，復以火劫，此爲逆也，故曰救逆。」

△形作傷寒，其脈不弦緊而弱，弱者必渴，被火者必譫語，弱者發熱，脈浮解之當汗出愈。（按吳謙曰：「

三弱字當俱是數字，若是弱字，熱從何有，不但文義不屬，且論中並無此說，當解之。」）

張隱菴曰：「此形體虛弱而自作寒熱，亦不可以火攻也。形作傷寒者，形體自作之寒，非風天之寒邪也。夫正受邪尅，其脈必弦，邪正相持，其脈必緊，此非外邪，故脈不弦緊而但弱也。弱爲陰虛，故弱者必渴，若被火攻，則火熱入胃，神氣虛微，必發譫語。夫弱爲陰虛，不但於渴，而且發熱矣。得脈浮而氣行於周身之膚表，則解之當自汗出而愈矣。」曾氏曰：「久病虛弱之人，忽作寒熱，發熱而渴，卽形作傷寒也。醫以外感治之而致敗者，不可勝數矣。」

張路玉曰：「形作傷寒，東垣所謂勢力感寒是也。以其人本虛，故脈不弦緊而弱。渴者，津液本少，不能勝邪也。被火者，譫語，火氣傷陰，陽神悖亂也。弱者發熱，更傷陰血也。被火後脈不數，疾而反浮，知

邪未入裏，猶宜微汗以和表，則火邪亦得外散矣。設見數疾，當兼分利滲泄，具見言外。」

陳修園曰：「仲景不出方，程郊倩擬用大青龍湯，未免太過。柯韻伯擬用桂枝湯，然以必渴二字亦扣不着，今擬小柴胡湯去半夏加括蕒根，仍與桂枝湯合半用，溫服覆取微汗較妥。」

金鑑曰：「形作傷寒者，言其病形作傷寒之狀也。但其脈不弦緊而數者，熱也。脈浮數熱在表，太陽證也；沉數熱在裏，陽明證也。數脈爲熱，熱入陽明，故必口渴；若被火劫，其熱更甚，故必譫語。脈數之病，雖皆發熱，然其施治不無別焉。若脈浮數發熱，解之當以汗，汗出可愈，宜大青龍。脈沉數發熱，解之當以下，下之可愈，宜調胃承氣湯。若脈數無表裏證，惟發熱而渴譫語者，不可汗下，宜白虎湯黃連解毒湯清之可也。」

△太陽病，以火熏之，不得汗，其人必躁，到經不解，必清血，名爲火邪。（到，一作過。清，一作圍。）

方中行曰：「熏亦劫汗法，蓋當時庸俗用之。燒坑鋪陳酒水取氣，臥病人以熏蒸之之類是也。躁，手足疾動也。到，言猶反也。謂徒躁擾而反不得解也。清血，便血也。汗爲血之液，血得熱則行，火性大熱，既不得汗，則血必橫溢。陰盛者，所以下圍也。」

張隱菴曰：「太陽病以火熏之，則傷其表陽之氣，不得汗，則不得陰液以和之。火傷心主之神，故其

人必躁；躁者，上傷心主之神，而下動少陰之氣也。到經者，謂復到太陽之經，則當汗出而解。若不解，則火氣內攻，必動其血而下圜矣。此因火致劇，名爲火攻。』

程郊情曰：『溫其所當溫，雖四逆可用於太陽，若不明其所禁，而妄行溫法，則火速燒鍼，其變有不可勝言者；如太陽病以火熏之取汗矣，竟不能得汗，液之素虛可知，蓋陽不得陰，則無從化汗也。陰虛被火，熱無從出，故其人必躁擾不寧。到經者，火邪內攻，由淺入深，循行一周，經既盡矣；若不解，則熱邪且陷入血室矣，必當圜血。緣陽邪不從汗解，因火襲入陰絡，故逼血下行，名爲火邪；苟火邪不盡，圜血必不止，故申其名，示人以治火邪，而不治其血也。』

△脈浮熱甚，反灸之，此爲實，實以虛治，因火而動，必咽燥唾血。（灸音久）

成無己曰：『此火邪迫血而血上行者也。脈浮熱甚爲表實，醫以脈浮爲虛，用火灸之，因火氣動血，迫血上行，故咽燥唾血。』

金鑑曰：『上條火傷陰分，迫血下行，故令圜血；此條火傷陽分，迫血上行，故吐血也。』

陳修園曰：『大黃瀉心湯可用，或加黃芩，卽金匱之正法。』

△微數之脈，慎不可灸，因火爲邪，則爲煩逆，追虛逐實，血散脈中，火氣雖微，內攻有力，焦骨傷筋，血難復

也。

成無己曰：『微數之脈，則爲熱也。灸則除寒，不能散熱，是慎不可灸也。若反灸之，熱因火則甚，遂爲煩逆。灸本以追虛，而復逐熱爲實，熱則傷血，必加火氣，使血散脈中，氣主喘之，血主滯之，氣血消散，不能濡潤筋骨，故骨焦筋傷，血散而難復也。』

喻嘉言曰：『脈微而數，陰虛多熱之徵也。此而灸之，則虛者益虛，熱者益熱，不至殘傷不止矣。凡病皆然，不獨傷寒宜戒焉。鍼灸家亦識此義否？（按寒邪勝者，宜灸不宜刺；熱邪勝者，宜刺不宜灸。）張氏曰：『血脈者，所以利關節濡筋骨，協火內攻，焦傷必致，故云有力。』

陳修園曰：『速用芍藥甘草湯，可救十中之一二。』

△脈浮宜以汗解，用火灸之，邪無從出，因火而盛，病從腰以下，必重而痺，名火逆也。

程郊倩曰：『脈浮在表，汗解爲宜矣。用火灸之，不能得汗，則邪無出路，因火而盛，雖不必焦骨傷筋，而火阻其邪，陰氣漸竭，下焦乃營血所治，營氣竭而莫運，必重着而爲痺，名曰火逆，則欲治其痺者，宜先治其火矣。』

△欲自解者，必當先煩，乃有汗而解，何以知之？脈浮，故知汗出解也。

方中行曰：『煩字從火，從頁，說文頁，頭也。然則煩者，熱悶而頭痛之謂也。先煩邪欲出而與正分爭，作汗之兆也，乃有汗，爾不如此，則汗不得出也。脈浮，邪見還表也。汗出，邪出也。解者，邪散而痛去也。』

程郊倩曰：『如診得浮脈，即是邪還於表之兆，切勿妄治其煩，使汗却而當解者，反不解也。』

柯韻伯曰：『欲自解便寓不可妄治意，諸經皆有煩，而太陽更甚，故有發煩反煩更煩復煩內煩等證；蓋煩爲陽邪內擾，汗爲陽氣外發，浮爲陽盛之脈，脈浮則陽自內發，故可必其先煩，見其煩必當待其有汗，勿劇妄投湯劑也。汗出則陽勝，而寒邪自解矣。若煩而不得汗，或汗而不解，則審脈定證，麻黃桂枝青龍在所施而恰當矣。』

△燒鍼令其汗，鍼處被寒，核起而赤者，必發奔豚；氣從少腹上衝心者，灸其核上各一壯，與桂枝加桂湯。方中行曰：『桂走陰而能伐腎邪，故用之以泄奔豚之氣也。然則所加者桂也，非枝也；方出增補故有成五兩云耳。』

喻嘉言曰：『奔豚者，腎邪也。腎邪一動，勢必從少腹上逆而沖心，狀若豕突，以北方亥位屬豬故也。北方腎邪，惟桂枝能伐之，所以用桂二倍加入桂枝湯中，外解風邪，內泄陰氣也。』

柯韻伯曰：『寒氣不能外散，發爲赤核，是奔豚之兆也。從小腹衝心，是奔豚之氣象也。此陽氣不舒，陰氣反勝，必灸其核以散寒邪，服桂枝以補心氣，更加桂者，不特益火之陽，且以制木邪而逐水氣耳。』

汪琥曰：『此太陽病未發熱之時，誤用燒鍼，開發腠理，以引寒氣入藏，故用此法。若內有鬱熱，必見煩躁等證，又不在此例矣。』

章虛谷曰：『鍼處被寒，閉其經穴而核起，太陽之邪，不得外泄，內逼腎臟，水寒之氣，必致上衝於心，如豚之奔突，以太陽經脈絡腎，寒邪由表犯裏也。先灸核上通陽散寒，再服桂枝加桂湯，平腎邪而調營衛，則表裏通和邪解而愈。相傳方中或加桂枝，或加肉桂，若平腎邪，宜加肉桂，如解太陽之邪，宜加桂枝也。』

△桂枝加桂湯方

桂枝 五兩

芍藥 三兩

甘草 二兩

生姜 三兩 虛谷作一兩

大棗 十二枚

（一方桂枝三兩加牡桂二兩）

章虛谷曰：『桂枝輕揚，止能開達太陽，若溫少陰，須加肉桂爲當。且比原方減生姜二兩，其意正不欲其走表，而加肉桂以伐腎邪可見矣。歷來傳寫，互異難憑，要必準之以理也。』

右五味，以水七升，煮取三升，去滓，溫服一升。

徐靈胎曰：『重加桂枝，不特禦寒，且制腎氣。又藥味重則能達下，凡奔豚證，此方可增減用之。』

△火逆下之，因燒鍼，煩躁者，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主之。

喻嘉言曰：『此證誤而又誤，雖無驚狂等變，然煩躁則外邪未盡之候，亦真陽欲亡之機，故但用桂枝以解其外，龍骨牡蠣以安其內，不用蜀漆，以元神未至飛越，無敢急迫以滋擾也。』

張隱菴曰：『火逆者，因火而逆也；逆則陽氣上浮，下之則陰氣下陷，因加燒鍼，則陰陽水火之氣不和。夫太陽不得少陰之氣以和之，則煩，少陰不得太陽之氣以下交，則躁，宜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和太陽少陰心腎相交之血氣。』

△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方

桂枝 一兩 甘草 二兩 龍骨 二兩 牡蠣 二兩

右爲末，以水五升，煮取二升半，去滓，溫服八合，日三服。

柯韻伯曰：『火逆又下之，因燒鍼而煩躁，即驚狂之漸也。急用桂枝甘草以安神，龍骨牡蠣以救逆，比前（救逆）方簡而切當。近世治傷寒者，無火鬱之法，而病傷寒者，多煩躁驚狂之變，大抵用白